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: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
承辦人: 陳愷喬

電話:(02)24201122#1307 傳真:(02)24201844

電子信箱: grace@mail. klcg. gov. tw

受文者:基隆市安樂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1年7月18日

發文字號:基府人考貳字第101007311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裝

訂

主旨:考試院及行政院共同設立每年6月23日為我國「公共服務 日」,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銓敘部101年7月13日部管二字第1013606130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查聯合國於2002年訂定6月23日為公共服務日(UN Public Service Day),並設立聯合國公共服務獎(UN Public Service Award),於6月23日當週表揚各國提供創新優秀公共服務措施之機關,藉此激發世界各國提供更完善的公共服務。
- 三、本(101)年正值聯合國公共服務日設立10週年,為與國際接軌,提升政府創新服務效能,考試院與行政院聯手推動6月23日為我國「公共服務日」並於本年6月22日假考試院舉行啟動記者會,象徵「623公共服務日」正式設立。未來每年6月23日公共服務日,兩院將逐年擴大辦理公共服務相關活動,以期各機關公務人員以「積極、關懷、熱忱、奉獻」的公共服務精神為目標自我激勵。





訂

四、銓敘部業將公共服務日設立緣起、目的及活動花絮等相關 資料,置於銓敘部全球資訊網首頁(http://www.mocs.gov .tw/)之「623公共服務日」專頁,請轉知所屬機關同仁參 考,或將前開專頁加入貴機關網站首頁,以廣為宣導及運 用。

正本:本府各單位、本府所屬機關、本府所屬學校

